

关于
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21 宁交 01 债券代码：188110.SH

债券简称：23 宁交 01 债券代码：138810.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4 年 12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1宁交01、23宁交01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与发行人《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公告》，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2024年12月24日披露的《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公告》，发行人发生的重大事项如下：

（一）人员变动情况

1、原任职人员

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原监事会成员如下：

姓名	职务
陈军	职工监事
丁来喜	职工监事

2、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决定书》，发行人将不设监事会和监事，并设置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会议通过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修正案。

3、事项进展

截至公告出具之日，发行人本次取消监事会及监事并成立审计委员会的事项已经有权机构决议通过，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已完成。

4、影响分析

本次取消监事会及监事并成立审计委员会的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治理结构仍然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此次发行人取消监事会及监事并成立审计委员会的重大事项属于发行人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